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发布关于调整原油期货合约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0-03-11

各有关单位：

上海期货交易所子公司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已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发布《关于调整原油期货合约交易保证金比例和涨跌停板幅度的通知》（上能发[2020]29 号）。

自 2020 年 3 月 11 日（周三）收盘结算时起，原油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为 11%，下一交易日起，原油期货合约的涨跌停板幅度调整为 10%。

关于交易保证金和涨跌停板的其他事项按《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风险控制管理细则》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期货交易所

2020 年 3 月 11 日